

类别：C

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签发人：张弦

汉卫函〔2024〕195号

对市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137号 提案的答复函

九三学社汉中市委员会：

你委提出的《关于加强我市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建议》（第137号）已收悉，衷心感谢九三学社汉中市委员会对我市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关心和建言献策。基层卫生人才队伍是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基层基础，也是我委长期以来重点关注的重点领域，对提案中的建议，我委高度重视，由基层科牵头、人教科配合，对现有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了梳理，并就提出的建议进行了讨论研究，现就当前工作开展情况和下一步打算作以答复，请审阅。

一是做好专业人才引进。近年来，我市通过振兴计划、高

层次急需紧缺类医学人才引进、县及县以下医疗机构定向招聘医学类本科毕业生、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项目、特岗全科医生招聘、从“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大学毕业生中专项招聘等途径，共为全市县及县以下医疗卫生机构招录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3800 余人，其中，三分之一以上补充到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等医疗机构，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基层人才队伍人才不足的问题。

二是加强现有人员培训。市卫健委每年通过组织卫生技术人员参加省、市全科医生转岗、住院医师规培、县级医疗机构骨干人员培训、镇村医疗卫生人员培训及各类适宜实用技术培训的同时，安排市级质控中心和医学会专委会投入大量人力、财力，采取现场培训、视频培训、专家下基层查房手术、讲课指导、接收基层人员进修等途径和方式培训医务人员。据不完全统计，近 5 年平均每年组织市级业务培训近 100 余场，每年培训专业人员近 1 万人次。

三是强化对口帮扶工作。充分利用东西部协作、城市三级医院帮扶县级医院，县级医院分片帮扶辖区内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构建了“省市帮县级、县区级帮乡镇（社区），乡镇帮村卫生室”的医疗卫生对口帮扶体系。通过帮扶，基层医疗机构的服务能力和管理能力都得到了提升，一定程度弥补了专业人才匮乏的问题。

四是督促落实优惠政策。严格执行省政府县及县以下向招聘医学类本科毕业生“一年试用期满考核合格，一次性补助安家费 3 万元；试用期内享受转正工资待遇，服务期内浮动一级

薪级工资，山区县、贫困县工作的浮动两级薪级工资；按有关政策优先享受保障性住房；在县及县以下医疗机构工作期间，晋升高级职称不受岗位和名额限制，优先评定和聘用”等政策，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对志愿到农村工作的高等医学院校学生，优先申请助学贷款，毕业后直接转正定级，优先聘任，稳定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

五是建立招才引才长效机制。市委组织部等6部门联合印发了《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汉卫发〔2019〕74号，以下简称“意见”)，明确了今后一段时间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才队伍建设的目标、措施，并就贯彻落实《意见》提出具体要求。

由于我市经济欠发达，政府财力有限，县区之间、乡镇之间环境、经济水平等不均衡，“招人难、留人难”问题在山区县和位置偏远、经济落后乡镇不同程度存在。因此，医疗机构人才队伍、服务能力水平与上级要求、群众需求还有差距。下一步，我委将继续与组织、编制、教育、财政、人社部门沟通，推动《意见》措施落地生效，不断壮大基层卫生技术人员队伍、优化结构、提升能力，更好地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需求。



(联系人：周伟，电话：2626989)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

附件 3

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

提案编号	第137号	承办单位	市卫健委
联系人	周伟	电 话	18991601158
提案题目	关于加强我市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建议		
对办理工作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			
<p>市卫健委安排专人负责对接第137号提案工作，就加强我市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具体性状作了说明，就相关工作推进落实采取了一些办法，希望以后继续加强基层卫生人才建设，能为百姓更好服务。</p>			
提案者签名 (单位盖章)			时间
			2024.7.24

注: 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提案者, 表格前5项由承办单位填写, 提案者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委。